

#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##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760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王晓宁等业主
建设项目名称	黄埔区荔香路41号大院15号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及连廊工程 项目代码: 2020-440112-47-03-101221
建设位置	广州市黄埔区鱼珠街蟹山社区荔香路41号大院15号
建设规模	9层住宅楼改建(加建电梯间及连廊)工程: 81.0平方米; 总建筑面积: 捌拾壹平方米 (81.0 m <sup>2</sup> )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1〕108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1)复33B239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规划条件核实现场应按消防部门意见落实有关要求。

附件: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2月15日